

证券代码：874191

证券简称：华益泰康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 9:30-11: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4191	华益泰康	2025 年 4 月 15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华益泰康海口研发中心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智能制造及创新研发总部基地建设项目（一期）投资的议案》

为适应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业务规模及长远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利用位于海口市秀英区美安科技新城 B0625-2 地块的自有土地，占地面积 13,331.85 平方米，投资智能制造及创新研发总部基地建设项目（一期）（以下简称“本项目”），以扩大生产规模，推进产品多元化的战略布局。

本项目拟投资不超过 3.3 亿元人民币，最终以实际发生投资额为准。资金来源为企业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本项目建设期间，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影响，对公司业绩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购买配套设施，逐步扩大公司整体生产经营规模，提高公司的竞争力与市场占有率，为公司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同时，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相关的立项、审批、备案手续等；批准、签署与本项目相关的各类合同、协议及其他文件；负责把控项目建设进度、工程质量、项目验收等；办理与公司本次本项目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上述事项在批准投资额度范围内无需再另行审议（关联交易等事项除

外)。授权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公司本项目相关事宜全部完毕之日止。

具体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智能制造及创新研发总部基地建设项目（一期）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详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的身份证、股东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书及能证明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18 日上午 8:30-9:00

（三）登记地点：华益泰康海口研发中心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科技大道国科中心 D 栋 6 层

邮编：570100

联系人：曾梦春

电话：0898-3665825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华益泰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 日